## 一一四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三 第二次期中考 科目時間表

(星期五)		
08:30-09:40		
國文		
09:40-10:00		
自習		
10:00-10:40		
自習(文)		
10:40-11:40		
歷史(文)		
14:00		
য় ই		
15:20		
구		
掃地時間 第八、九節 正常進行		

<sup>1.</sup> 高中理組不考生物的同學,請一律到「綜合教室二」(懿德樓一樓)自習,並自我約束保持良好秩序。(最後離開的同學時請鎖門及關閉水電)

- 2. 自習時間各班同學均需在教室座位上自習,不可離開教室,風紀股長應確實點名並維持秩序;如需上洗手間的同學,需經風紀股長同意後,安靜快速來回。
- 3. 不得攜帶手機、計算機、計算紙進入考場,手寫題作答、作文一律使用黑色原子筆,劃卡則使用2B鉛筆。
- 4. 請閱讀教務處公告之試場規則<u>https://reurl.cc/XV8NpD</u>。
- 5.11/20課後營隊老師需要到班,並管理班級秩序。
- 6.11/21第八節及課後營隊正常上課。

應考注意事品